

臺北市議會第 10 屆第 3 次大會臺北市中正區公所工作報告
報告人：中正區區長孫清泉

壹、前言

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第 10 屆第 3 次定期大會召開，^{清泉}在此謹代表中正區區民暨本所全體同仁，表示祝賀之忱，並感謝各位議員女士、先生對區政工作的指導、鼓勵與鞭策。

以顧客導向為前提之為民服務已是 21 世紀新公共管理炙手可熱之議題，而創造魅力服務更是一重要課題；本區各項區政發展更以謀求區民福祉為優先考量，期許中正區的地方發展得以在多元文化競秀的臺北都會舞臺上獨樹風格，對於中正區之地方民意、文化特色、歷史、人文風貌之整合更是責無旁貸，規劃出最符合中正區眾望之區政發展藍圖。

^{清泉}秉持促進中正區整體發展為目標，已將規劃構想具體而微地呈現，自 93 年上任以來持續針對具有發展潛力、特色及有必要接受軟體輔導之商店街區如愛國東路婚紗街、博愛路相機街、沅陵商店街、新中華路影音街進行輔導及協助之工作，以建構本區別具特色之商店街區，而「臺北城國際商圈」並獲選為經濟部 94~96 年度活化地方商業環境中程計畫-魅力商圈營造計畫示範點。

中正區融合了古樸與現代，透過用心的經營並積極運用本區特有的文化特色及社區資源，將社區營造的更完善，展現出中正區特有的風華。^{清泉}除善加運用社會資源，以融合地方文史薪傳與藝文空間專長，例如：創造牯嶺街新舊風貌與多元的活力，自 95 年起每年 2 次熱鬧封街，至

96年已成功推廣「創意書市—第6屆牯嶺街書香創意市集」。此外，亦積極從社區出發，自94年11月起結盟跨領域社區團隊，激發社區意識。並依據WHO安全社區之6大指標及本區事故傷害監測系統之統計結果，啟動本區推動『安全社區暨健康城市』發展計畫，訂定本區6大焦點議題，期能與世界接軌，並以97年完成WHO世界衛生組織國際認證為努力標竿。

以下謹將本所96年7月1日至12月31日止之各項業務辦理情形報告如次：

貳、民政業務

一、市容查報：

(一)96年7至12月份查報市容增進市民福祉案件，
上網查報部分計3,098件，分析如下：

查報項目 \ 月份 件數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合 計	備 考
一、道路、水溝、 下水道、橋 樑、河川、 堤防等公共 設施之損壞 修復事項。	218	233	232	193	225	141	1,242	
二、公園、綠地、 行道樹之修 剪、補植事 項。	16	20	9	41	21	8	115	
三、廢棄物、廢 土、水溝、 下水道、公 廁等之清理 維護事項。	169	125	88	130	127	86	725	

四、配合全國廣告物改善方案。	12	15	13	18	18	23	99	
五、交通號(標誌、標線之修復及移除廢棄交通標誌事項。	48	52	51	69	80	39	339	
六、門牌、街道巷弄名牌之缺損補設事項。	1	3	1	10	3	4	22	
七、路燈、水電、電信、瓦斯設施之損壞修護事項。	73	101	71	75	76	70	466	
八、其他有礙市容觀瞻及妨害公共安全事項。	11	13	12	15	8	13	72	
九、競選廣告物之改善、移除事項。	0	0	1	1	2	3	7	
十、路霸檢舉通報事項。	3	2	0	0	3	3	11	

合	計	551	564	478	552	563	390	3,098	
---	---	-----	-----	-----	-----	-----	-----	-------	--

(二)為落實市容查報工作，適時增進市民福祉，除由視導不定期執行抽查外，並辦理考核作業，對績優人員予以獎勵。

二、市容會報：

為瞭解市民有關改善市容之意見及提供市政府單位與基層溝通之管道，本所依規定於每月舉行市容會報，並於每半年召開1次擴大市容會報；會中研議各單位所提之建議案，共同協商相互配合事項，並分別函送各權責單位辦理。96年7至12月共計召開市容會報6場次，擴大市容會報1場次，決議案件共計3件，已辦理2件，辦理中0件，無法辦理1件。

臺北市中正區公所 96 年 7 至 12 月份市容會報決議案執行情形

月份	召開日期	建議案 合計數量	已辦理	辦理中	無法辦 理	備 註
7 月	96.07.30.	0	0	0	0	
8 月	96.08.22.	0	0	0	0	
9 月	96.09.20.	0	0	0	0	
10 月	96.10.24.	1	1	0	0	
11 月	96.11.21.	2	1	0	1	
12 月	96.12.14.	0	0	0	0	
合 計		3	2	0	1	

三、宗教禮俗

- (一)本區截至 96 年 12 月底止寺廟登記情形為佛教 9 家、道教 4 家，合計 13 家；其中成立財團法人計 6 家並依規定及章程辦理相關輔導事宜。
- (二)本區截至 96 年 12 月底止計有神壇 88 家。
- (三)本區截至 96 年 12 月底止教會成立財團法人計基督教 21 所、天主教 1 所、回教 1 所、天理教 1 所，計 24 所；尚未成立財團法人聚會所者計：基督教 14 所、天主教 3 所，合計 17 所。
- (四)本區截至 96 年 12 月底止成立財團法人宗祠 1 家，財團法人紀念館 1 家。

四、里鄰長業務

- (一)區里行政：
本區里辦公處事務補助費及鄰長交通補助費等發放作業均依規定按時發放。
- (二)里長自強活動：
本區里長自強活動已於 96 年 5 月 20 及 21 日辦理完竣，核發補助金額 138,000 元。
- (三)鄰長自強活動：
本區 96 年 7 至 12 月份計有 6 個里辦理鄰長自強活動，共計 93 人參加，核發補助金額 93,000 元。
- (四)里鄰建設服務補助經費-計畫型統籌款：
96 年 7 至 12 月份共計 16 個里提出申請，於 8 月 24 日召開審查會議，同意並核撥該項經費總計新

臺幣 1,052,970 元。

(五)里辦公處電腦化：

本區 31 里均已購置電腦，並配合建置里辦公處網頁於臺北鄰里網站上。

五、活動中心管理：

(一)本區現有之區民活動中心計有中華、自強、水源、富水、幸安、梅花及龍興等 7 所。

(二)96 年 7 至 12 月份各區民活動中心使用合計 2,174 次，收費 683,020 元。

(三)96 年 7 至 12 月份各里申請里民活動場所租金補助費合計 2,364,890 元；其包括固定里民活動場所 10 處，共補助 1,728,000 元、臨時里民活動場所計 9 處，共補助 636,890 元。

六、全民體育：

96 年 10 月 13 日辦理 96 年中正區登山淨山活動，約有 800 人次參加。

七、藝文活動：

結合龍福里辦公處於 96 年 11 月 24 日、25 日辦理「2007 第 7 屆牯嶺街書香創意市集」活動，約 15,000 人次參加。

八、睦鄰互助：

本區 96 年 7 至 12 月份各里推行睦鄰互助活動共辦理 22 場次，計約 4,591 人次參加，均能按計畫以康樂、旅遊、健行等方式進行，達成睦鄰互助之功能。

九、守望相助：

本區截至 96 年 12 月底共成立 22 隊守望相助隊(不含義警及青溪守望相助隊)，以共同維護地方治安。

十、環保業務：

(一) 96 年 7 月至 12 月份之「清潔日」於每個月第一個星期五辦理，共舉辦 5 場，約出動 447 人次，針對 33 處髒亂點進行環境清掃。

(二) 96 年 7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透過里鄰長研習、民防常訓與研習會等活動，共舉辦 3 場病媒防制課程、10 場環保小尖兵培訓及 1 場說明會，參加研習之里鄰長與義工共 566 人，詳如下表：

舉辦時間	活動名稱	參加人數
96.07.17	傳染病衛教宣導	46
96.07.24	病媒暨禽流感防治研習會	52
96.08.30	傳染病衛教宣導	58
96.07.30	衛生局登革熱防治兒童夏令營	60
96.08.07	童心中正快樂天堂夏令營	60
96.09.17	中正區環保政策說明會	50
96.09.19	國語實驗小學環保小尖兵培訓	30
96.09.20	河堤國小環保小尖兵培訓	30
96.09.21	東門國小環保小尖兵培訓	30
96.09.27	螢橋國小環保小尖兵培訓	30
96.10.02	南門國小環保小尖兵培訓	30
96.10.04	忠義國小環保小尖兵培訓	30
96.10.08	忠孝國小環保小尖兵培訓	30

96.10.09	教大附小環保小尖兵培訓	30
----------	-------------	----

十一、防災業務：

- (一)本區 96 年度跨區災害防救演習於 5 月 9 日假臺北車站特定區舉辦完竣，演習項目為「三鐵共構」疏散演習，共計包含中正區災害應變中心等 16 編組及單位參演，車輛 41 輛，人員 1,519 名，演習績效良好，獲郝市長及媒體好評。
- (二)96 年 6 月 13 日由研考會等局處到所進行本府 96 年度防救災督考作業。

十二、國民教育業務：

- (一) 96 年度國小適齡新生分發人數共 1,925 人。
- (二) 96 年度國小適齡新生分發作業，本區共 2 所額滿學校（國語實小、教大附小），列為額滿應審，並於 5 月 21 日至 25 日進行審核作業。

十三、原住民業務：

- (一)96 學年度第 1 學期受理交通津貼申請案 41 件。
- (二)96 年度下半年度原住民兒童托育補助申請案計 8 件。
- (三) 96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生活津貼申請案計 21 件。
- (四) 96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獎助學金申請案計 14 件。

十四、區志編纂

96 年 10 月召開「期初區志編纂審查」會議，並順利完成期初審查。預計於 97 年 12 月完成本區

區志 10 萬字編纂。

十五、祭祀公業：

本區 96 年 7 至 12 月份受理案件如下：

月份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合計	備註
件數	2	0	0	0	2	1	5	

十六、政令宣導：

- (一) 協助宣導新移民研習活動。
- (二) 宣導推動臺北邁向 WHO 健康城市。
- (三) 宣導防範愛滋病及人口政策。
- (四) 宣導國民身分證換發事宜。
- (五) 換發 IC 外僑居留證。
- (六) 反毒宣導。

十七、安全社區推廣：

- (一) 96 年 7 月 26 日辦理本區 96 年度第 3 次「安全社區暨健康城市」推動委員會會議暨促進協會第 1 次籌備會，參與人數約計 50 人。
- (二) 96 年 11 月 12 日結合計程車業者、區內餐廳業者及本區推動委員，凝聚『安全餐廳。代客叫車』協力服務之安全防制措施之共識。
- (三) 96 年 11 月 16 日由國防醫學院白璐教授邀請澳洲安全社區主席 Mr. Henk Harberts、中國山東大學公共衛生學院趙仲堂院長至本區進行社區觀摩參訪，內容包含安全社區成果簡報及校園安

全促進-『推動兒童走路上學』、區內騎樓整平等觀摩行程。

- (四)96年11月17-18日孫區長率領推動委員會核心幹部，參加臺灣社區安全推廣中心辦理「2007臺灣安全社區與安全學校發展研討會」。
- (五)96年11月20-26日健康服務中心林月桂主任率領5位本區代表團赴泰國參加「2007第四屆亞洲區安全社區研討會」，進行國際經驗交流。
- (六)96年11月28日辦理臺北市中正區推動『安全社區暨健康城市』【心理安全—精神健康的安全保養】成果發表暨實務研討會。
- (七)96年12月15日與靖娟兒童安全文教基金會於臺北市兒童交通博物館舉辦「社區逗陣來～共創安全之路」走路上學宣導暨安全社區成果展示，並於活動中進行『安全餐廳·代客叫車』合約簽署暨認證標章頒發儀式，當日除邀請本區4家餐廳(一郎日本料理、珍膳園會館、梅村日本料理、大三元餐廳)加入推動安全餐廳的行列，且在交通局長、中正第二分局分局長、區長及多位里長之見證下共同簽署合約，現場並頒發『安全餐廳·代客叫車』認證標章予餐廳業者。

叁、社政業務

一、社會福利：

(一)老人福利：

- 1.本區96年7至12月受理中低收入老人生活津貼申請計64件，核准計89件。

2. 本區獨居長者人數 425 人，96 年 7 至 12 月里幹事關懷問安訪視服務計 3,275 人次。
3. 本區 96 年 7 至 12 月敬老福利生活津貼共 343 人申請，符合申領資格者 256 人，不符請領資格者 87 人。

(二) 身心障礙者福利：

1. 本區 96 年 7 至 12 月受理申請身心障礙者鑑定人數計 863 件，其中未達列等標準者計 13 件、核准者計 850 件。
2. 本區 96 年 7 至 12 月核發身心障礙者津貼計 224 人次。
3. 本區 96 年 7 至 12 月核發身心障礙者居家生活補助計 48 人。
4. 本區 96 年 7 至 12 月受理公益彩券經銷商申請暨工作能力證明計 7 件。
5. 本區 96 年 7 至 12 月受理身心障礙者生活輔助器具補助申請計 292 人次，共核發 2,668,957 元。

(三) 育兒補助：

本區 96 年 7 至 12 月受理育兒補助申請累計補助 339 人次，累計補助金額 900,000 元。

(四) 本市敬老、愛心、愛心陪伴悠遊卡：

本區 96 年 7 至 12 月受理敬老暨愛心悠遊卡申請累計 1,881 件。

(五) 中低收入戶內 3 歲以下兒童全民健康保險自付之健保費補助：本區 96 年 7 至 12 月累計申請 28

件。

(六) 中低收入戶幼童托教補助：95 學年度第 2 學期共計受理 23 件。

二、社會救助：

- (一) 本區截至 96 年 12 月底止，低收入戶計 807 戶、輔導人數 1,858 人，其中第 0 類 188 戶、192 人；第 1 類 35 戶、38 人；第 2 類 97 戶、306 人；第 3 類 186 戶、544 人；第 4 類 301 戶、778 人。
- (二) 本區 96 年 7 至 12 月核發低收入戶喪葬補助費計 6 戶，核發金額總計 138,000 元。
- (三) 96 學年度第 1 學期低收入戶子女交通補助費計申請 253 人次。
- (四) 本區 96 年 7 至 12 月核發市民急難救助金（含民間捐款）計 82 件，補助金額計 219,000 元。
- (五) 本區 96 年 7 至 12 月受理以工代賑臨時工登記累計申請 15 件。
- (六) 96 年 7 至 12 月聯成電腦國際認證中心提供本區低收入戶第 2 類至第 4 類計 20 個免費訓練名額。
- (七) 財團法人義芳慈善基金會捐助本區低收入戶第 0 類至第 2 類子女獎助學金，96 學年度第 1 學期計發放 28 人次，共 110,000 元。
- (八) 財團法人臺北市臺灣省城隍廟於 96 年 9 月 21 日捐贈本區低收入戶第 0 類至第 2 類每戶 1,200 元中秋節慰問金，計轉知 273 戶。
- (九) 228 公園福德宮嘉惠本區低收入戶於 96 年 8 月

25 至 26 日舉行愛心捐米油活動，共 376 戶受惠。

(十) 南福宮為嘉惠本區低收入戶於 96 年 9 月 5 日至 14 日捐愛心米，寄發 572 份通知單。

(十一) 南機場攤販自治會嘉惠本區低收入戶忠勤里 0 至 3 類 102 戶於 8 月 23 日捐贈愛心米。

(十二) 天龍慈惠堂提供本區低收入戶螢雪里、頂東里、螢圃里、板溪里、網溪里及河堤里每戶愛心物資 1 份，9 月共計 122 份，12 月共計 126 份。

(十三) 96 年 7 至 12 月核發天然災害救助，火災安遷救助部分計 2 戶 9 口，核發金額累計 180,000 元。

三、社區發展：

(一) 加強社區精神倫理建設：

1. 輔導設有社區守望相助巡守隊之社區發展協會加強協助社區巡守工作，宣導防災、防竊及家庭暴力，以達到預防犯罪，保障社區居民居家安全。
2. 輔導社區發展協會辦理各種社區休閒研習班，如養生（保健）班、電腦班、日語班、韻律舞班、社交舞班、民謠班、元極舞班、歌唱班等，對社區居民知識之增進及休閒娛樂品質提昇裨益甚大。
3. 輔導社區發展協會著重各種社區福利服務工作，如老人福利、身心障礙者福利、兒童福利、婦女福利等，辦理老人送餐服務，照顧獨居長者，舉辦相關知識講習，促使社會更關懷弱勢族群。
4. 輔導社區發展協會參加社會局 96 年度社區評鑑共有 3 個協會參加。南機場社區發展協會榮獲第 1

類組甲等，龍福、華山社區發展協會榮獲第 2 類組優等。

(二) 積極輔導社區發展協會會務運作：

截至 96 年 12 月底本區已立案之社區發展協會共有 29 個（含 2 個限期整理中）。均能按期召開各項會議及改選工作，如理、監事會議、會員大會等，以使社區發展協會會務、財務運作健全。

(三) 輔導社區發展補助及核銷工作，截至 96 年 12 月底，申請社會局補助共送件 35 件，核准 35 件。申請內政部補助共送件 47 件，核准協會於年度開始申請各項經費 45 件。

肆、經建業務

一、鄰里建設工程：

(一) 依據各種基層會議、里幹事查報或區民反映，轄區內八公尺以下巷弄路面及側溝損壞之零星維護，建立預約承包制度，隨到隨辦，以爭取時效。

(二) 本所 96 年度鄰里維護預約工程由安宏營造有限公司得標，第 1、2 批驗收已分別於 7 月 25 日、9 月 26 日辦理完成，第 3 批工程於 12 月 21 日完成驗收。總計 96 年完成重鋪瀝青路面 15,961 平方公尺、混凝土路面 832 平方公尺、整修水溝長度 5,638 公尺、瀝美土路面修補 437 處，共計 566 件，總工程經費 20,690,473 元。

(三) 配合本市「96 年度騎樓整平計畫」本區回收速度

為本市最快完成，所有施工地點已於 96 年 12 月 3 日全數竣工，成果統計如下：

	同意	不同意	總計	同意百分比	不同意百分比
幸市里	32	5	37	86.49%	13.51%
水源里	51	21	72	70.83%	29.17%
新營里	20	7	27	74.07%	25.93%
南福里	78	45	123	63.41%	36.59%
龍福里	64	4	68	94.12%	5.88%
幸福里	19	13	32	59.38%	40.63%
梅花里	12	24	36	33.33%	66.67%
文盛里	29	7	36	80.56%	19.44%
總計	305	126	431	70.77%	29.23%

二、鄰里公園維護：

- (一) 執行各鄰里公園草坪、灌木、綠籬及榕樹枯枝修剪、花臺雜草清除、地板鋪面清洗、環境清潔打掃、落葉堆肥等工作，維護公園整潔美觀。

其中落葉及堆肥累計總量如下表：

堆肥地點 (公園名稱)	7-12月累計落 葉總量(公斤)	7-12月累計產出 堆肥總量(公斤)	堆肥用途
牯嶺公園	410	80	主要供各公 園認養人於 公園內植栽 用或附近民 眾索取家庭 花卉植栽 用。
齊東公園	256	46	
文光公園	372	68	
連雲公園	390	72	
永昌公園	432	88	
南昌公園	507	119	
累計	2,367	473	

(二) 本所 96 年度鄰里公園預約維護工程由宏群營造有限公司得標。第 2 批工程項目(7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計完成有新植植栽 779 盆；鋪連鎖地磚 81.14M²；五呎塑膠木座椅 1 張；吊車 97 小時；棚架 1 座；兒童遊戲場告示牌 1 座；體健設施 1 座；認養人告示牌內容更新 2 組；盆栽草花 779 盆；樟樹 2 株；喬木修剪 222 株；動用各式大小技工 125 人次等；全部工程已於 96 年 12 月 19 日辦理驗收完成。

(三) 賡續推動本區鄰里公園認養人工作，本年度計有 95 人參與認養工作，以共同參與鄰里公園之管理維護，解決本所人力不足之問題，使鄰里公園之環境維護工作更增效率及效果。

三、經建行政：

(一) 臺北市城內商圈於 96 年 10 月 20—28 日舉辦「2007 臺北城慶嘉年華活動」。

- (二) 96 年 7-12 月份實施轄區大型百貨公司、超商、便利商店商品標示抽查共抽查 250 件。
- (三) 「水旱田利用調整後續計畫」農戶種稻及輪作休耕 96 年 2 期共申報 74 件。
- (四) 辦理 95 年度工商及服務業普查：實地訪查工作共繳表 14,135 件，預估普查家數 17,086 件，完成率 82.7%。經評審本區榮獲全國第 1 級普查所優等第 3 名，獎金新臺幣 8 萬元。

伍、役政業務

役政工作依其業務性質區分為「編練」、「徵集」、「勤務」、「後管」、「替代役」等五項業務，彼此有一貫之整合與特殊性，本所以合法、公正、確實及崇法務實態度辦理，並按月循序實施。

一、徵集業務：

- (一) 本區 96 年 7 至 12 月份共徵陸軍 260 人次、海艦 30 人次、海陸 14 人次、空軍 27 人次、補充兵 71 人次，共計 402 人次。
- (二) 本區 96 年 7 至 12 月份 77 年次役男徵兵檢查及高年次役男體檢共 151 人。
- (三) 本區 96 年 7 至 12 月份受理役男短期出境計 428 人，異地受理 230 人。
- (四) 本區 96 年 7 至 12 月份役男抽籤共 64 人，替代役 11 人。
- (五) 本區 96 年 7 至 12 月份計列管僑民 675 人。
- (六) 本區 96 年 7 至 12 月份計辦理 77 年次役男兵籍

調查 2 人次。

二、編練業務：

本區截至 96 年 12 月 31 日止國民兵列管人數為 1,106 人。

三、勤務業務：

(一)為表達對本區徵屬之關懷，結合本區兵役協會、臺北市臺灣省城隍廟針對本區徵屬辦理秋節慰問活動，發放慰問金及禮品；秋節列級徵屬生活扶助金計發放 396,000 元。

(二)本區 96 年 7 至 12 月份受理服兵役男家屬生活扶助金申請，經報市府兵役處核定者，計 4 戶，發放計 77,300 元，對家境清苦之徵屬生活，裨益良多。

(三)本區 96 年 7 至 12 月份辦理醫療健保補助，計 143 人次，發放金額共計 26,243 元，健保補助計 26 人，發放金額共計 22,041 元。

四、替代役業務：

本區截至 96 年 12 月 31 日止，計列管替代役男 127 人、替代現役 104 人、替代備役 454 人。

五、後備軍人管理：

(一)本區 96 年 7 至 12 月份辦理轉免役共 10 人、回役 6 人。

(二)本區 96 年 7 至 12 月份辦理後備軍人退伍歸鄉報到共 506 件。

陸、健保業務

- 一、本區全民健康保險累計截至 96 年 12 月 31 日止，計第 1 類（里鄰長）在保人數 278 人，第 5 類（低收入戶）在保人數 2,189 人，第 6 類（地區人口）在保人數 37,267 人，合計 39,734 人。
- 二、本區第 6 類地區人口健保業務，96 年 7 至 12 月份共受理件數計 8,305 件，其中包含加保(轉入)3,443 人、復保 669 人、退保 219 人、轉出 2,351 人、停保 880 人、資料變更 159 人、健保卡更新 584 人。（請參閱附表）。
- 三、為落實為民服務工作，開放專線電話、電腦提供民眾查詢繳（欠）費與投保資訊服務，並受理民眾電話、傳真、郵遞申請，強化便民服務。
- 四、實施配合其他機關辦理保險對象轉出、退保、資料變更及代辦他公所轉出等共有 119 件，免除當事人舟車勞頓之苦，亦節省洽辦時間，備受民眾稱許。
- 五、為擴大便民服務，代辦投保於本區之被保險人健保卡換發及補發 332 件。
- 六、本區 96 年 7 至 12 月份辦理全民健保業務統計如下：

臺北市中正區公所 96 年 7 至 12 月辦理全民健保業務統計表								
編號	項目	7 月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合計

1	投保 (轉入)	648	700	437	606	559	493	3,443
2	復保	123	81	74	98	132	161	669
3	退保	48	39	25	41	36	30	219
4	轉出	466	455	488	463	295	184	2,351
5	停保	152	179	108	132	150	159	880
6	資料 變更	29	31	17	35	31	16	159
7	更新 IC卡	86	95	102	116	89	96	584
	合計	1,552	1,580	1,251	1,491	1,292	1,139	8,305

柒、一般行政業務

一、為民服務：

(一) 推動創新便民服務措施

1. 行政中心 1 樓大廳設置「行政中心聯合服務小組」，提供主動迎賓解說樓層業務，讓市民能以最短時間獲得所需之服務，到達洽公單位；另

設置「區政服務檯」，提供悠遊卡展期作業及相關諮詢服務，節省民眾等候電梯到 6 樓申辦之洽公時間。

2. 設置洽公便民車位 11 格，專供洽公市民停放，30 分鐘內者免費，並於 90 年 9 月份起開辦夜間月租停放服務本區市民。
3. 96 年 7 至 12 月規劃 5 場次共 12 小時教育訓練課程，7 月 5 日為「職場形象禮儀」課程，學習良好儀態及整體形象展現，有助於展現外顯自信與想法，本所研習人數共 24 人；7 月 18 日為「問卷調查與統計分析」課程，了解民意調查問卷撰寫方式及結果分析，本所研習人數共 16 人；7 月 27 日為「服務禮儀與顧客滿意」課程，針對聯合服務小組成員辦理為民服務訓練，以提升服務品質，本所研習人數 56 人；8 月 1 日為「職場彩妝禮儀」講座，藉以提升服務形象及個人自信，本所研習人數 14 人；10 月 3 日為「口才藝術與交際才能之培養」課程，學習良好溝通方式，有助人際關係和諧，本所研習人數 35 人。
4. 94 年 8 月 24 日設置視障按摩小站，提供民眾享受舒適合法的按摩空間，擴展視障人員就業機會，計有 5 位工作人員，96 年 7 至 12 月份接受服務者計 4,225 人次。
5. 設置醫療資訊架，使民眾趁洽公之便可取得各

大醫院醫療資訊。

6. 更新語音查詢暨自動傳真回覆系統，輔以電子顯示板及播放市政 DVD，提供各項施政及活動訊息，讓民眾有更多管道了解區政業務。
7. 服務人員加強引導服務，讓洽公民眾皆由專人引領至櫃檯。
8. 闢設哺乳室，提供民眾及同仁育嬰使用，96 年 7 至 12 月使用人次計 153 人次。
9. 依季節定期改變奉茶飲品，提供民眾貼心服務，96 年 7 至 12 月共提供 17 種茶品。

(二) 推展資訊革新，落實電子化服務功能

1. 推動網路新都，完成本區 31 個里 Taipei Link 網頁製作，刻正推動社區學校認養里鄰網頁維護工作，期使社區網頁得以適時更新，內容得以不斷充實。
2. 建置網路市民藝廊，配合市民藝廊展期，同步將各展期之作品刊載於本所網頁，供民眾上網瀏覽，陶冶心靈。
3. 建置「臺北市中正區公所員工知識網」，提供同仁最新資訊、知識公告及政策活動宣傳途徑；討論區、留言版、線上投票、問卷調查給予同仁政策參與機制，提升組織凝聚力。
4. 推行「中正電子報」，提供區政資訊，增進民眾對本所事務的瞭解，進而關心區內發展並強化區民向心力，以順利推動本所各項活動。

5. 賡續無障礙網頁，將網站調整為適合障礙人士使用，使其可順利快速的搜尋到資訊，以嘉惠殘障民眾。

(三) 樹立服務形象、以客為尊的作為

1. 等候區設施完備，提供報紙、雜誌供民眾閱覽並設有電視供民眾觀賞，設置公告欄區及中正新視界張貼公告、活動訊息、本所簡介供民眾閱覽。
2. 妥善規劃市民藝廊展期，展示名家書畫或攝影作品，提供洽公民眾陶冶心靈的機會，96年7至12月共計展覽6場次。
3. 注重辦公場所整潔，加強綠美化，於適當處擺設盆栽，並配合節日佈置辦公環境（如農曆春節等）。
4. 加強本所廁所環境及設施，由課室認養負責綠、美化，稽查人員每日上、下午分4時段依點檢表逐項檢查，並依評比作業手冊實施自評，提供民眾整潔舒適如廁空間。
5. 擬定四周環境規劃計畫書，訂定各責任區環境評比辦法，每半年辦理環境清潔競賽活動，提供民眾整潔洽公環境。
6. 每日排有值日人員巡迴服務，引導洽公民眾及處理突發狀況，並不定時查核各課室同仁服務態度及工作狀況，96年7至12月共動員值星主管49員、值星人員66員及志工37員。

7. 為關心民眾健康，設置量血壓機，提供自動量血壓服務。
8. 設置聽障民眾免費傳真服務處，提供更貼心便捷之服務。

(四) 善用社會資源，積極運用志工

1. 發揮本所志工服務團隊功能，參與 6 樓法律諮詢民眾登錄服務，發揮更多元化之服務功能。
2. 結合育成殘障福利基金會，邀請喜憨兒志願協助本所清潔工作：藉此增進喜憨兒與人群互動的機會，幫助喜憨兒走入社會與人群，並完成辦公室環境清潔維護的工作。
3. 商請執業律師定期到所，提供免費定期諮詢服務，為市民義務解答法律疑問。
4. 本所訂有「辦理鄰里公園認養維護實施計畫」、「推廣史蹟解說義工培訓實施計畫」、「推展愛心志工服務實施計畫」等多項志工運用計畫，多元運用志工人力參與公共事務之推展。
5. 設置志工休憩區，供志工服務空檔時休息專用，使其更為融入本所相關業務及了解本身之權益。

(五) 建置中英文雙語環境

1. 為提昇本市成為一個具競爭力的國際性都會，本所成立「優質雙語環境推動小組」，每月更新英文海報專區、播放晨間英文教學廣播。

2. 完成英文網站建構、人員職稱更新及辦公場所指示標牌 25 面。

二、文書處理

- (一) 將各類申請須知、申請書表建置於網頁，總計各課室業務 77 項，供民眾下載查詢使用；設置區長電子信箱提供申訴管道，汲取民眾建言，另「中正市民論壇」刻正規劃中。設置資訊網頁宣導各項活動訊息及政令，以提供多元管道供民眾獲知區政訊息。
- (二) 建置線上申辦系統，計有區民活動中心場地使用申請、急難救助申請、天然災害救濟申請、鄰里公園場地借用申請、義務役入營服役證明申請書、乙種國民兵申請補（換）發證書等 24 個項目。申請人可直接於本所網站中之「線上申辦」進行網路預約申辦。
- (三) 推廣免書證免謄本服務，就外籍（外僑）適齡兒童申請入學、低收入戶子女就學交通補助費、僑民申請暫緩徵兵處理、已（待）訓國民兵申請、年度後備軍人及補充兵緩召申請等 15 個項目，申請人可免附（本市）戶籍謄本等資料，而由本所代為取得所需資料憑辦即可，簡化民眾往返戶政機關申辦謄本之流程。

三、區務會議：

為發揮區級單位協調配合之功能，加速區政建設之推展，本所依規定於每月舉行區務會議，並於每半

年召開 1 次擴大區務會議。96 年 7 至 12 月共召開區務會議 5 場次，擴大區務會議 1 次（詳列如下）。決議案件共 3 件，2 件為劃分學區案件，1 件為整修人行道案件，已於會議中加強宣導並會知權責機關卓處。

臺北市中正區 96 年 7 至 12 月份區務會議決議案執行情形					
月份	召開日期	建議案 合計數量	已辦理	未辦理	備註
7 月	96.07.30	0	0	0	
8 月	96.08.22	0	0	0	
9 月	96.09.20	1	1	0	
10 月	96.10.24	0	0	0	
11 月	96.11.21	2	1	1	
12 月	96.12.14	0	0	0	
合	計	3	2	1	

捌：調解業務：

一、調解案件：

- (一)積極推展調解業務，發揮調解會功能，利用文宣、海報、簡介、電子字幕、電腦上網之傳輸功能加

強宣導。另利用各種集會如區務會議、主管會報、里幹事工作會報、里長會議、里鄰工作會議等基層會議作平時經常性之宣導，以發揮調解疏減訟源之功效。

(二)96年7至12月受理聲請調解案件共計361件，處理情形如下：民事事件223件、刑事事件138件，經調解成立145件、未成立164件、撤回37件、未結15件。

二、法律諮詢：

為宏揚法治，擴大調解功能，自95年1月份起每週一至週五上午9點半至11點半、週五下午2點至4點，商請執業律師提供免費諮詢之解答服務，其服務件數自96年7至12月止計有詢問件數787件(民事715件、刑事68件、其他4件)，績效良好。

玖、未來工作重點

一、區政服務短期目標：

- (一) 舒適洽公環境，充實專業涵養，創新服務工作，落實人本精神。
- (二) 加強里鄰互動，凝聚活動張力，促進文化交流，提升生活品質。
- (三) 穩健里鄰建設，改善市容景觀，強化商圈輔導，助益區民福祉。
- (四) 整合社會資源，推動公共服務，落實福利政策，

關懷弱勢族群。

二、區政服務中期目標：

- (一) 四大地區（首都核心區；東門城外機關住宅區；南機場-崁頂-南門舊社區；公館、三軍總醫院地區）賦予不同發展。
- (二) 交通網串聯生活圈提供面的延伸發展；透過都市更新，提升中正區傳統地位，由「點的更新」達成「面的改造」。

三、區政服務遠程目標：

- (一) 推動街區輔導改造，促進產業發展，強化商圈競爭力。
- (二) 落實健康城市思維，與世界接軌，推動本區完成WHO世界衛生組織「安全社區」國際認證。

拾、結語：

中正區區政發展之永續經營與規劃，在全體區民鞭策和同仁戮力耕耘下，重大區政發展規劃品質逐年提昇，便民服務措施及服務品質亦逐年創新。在各位議員女士先生的匡督下，未來除繼續推動街區輔導改造，以促進產業發展，強化商圈競爭力外，更將秉承市長施政理念，戮力推動各項基層建設及業務，^{清泉}亦率同本所同仁本著「以人為本」的原則，作為各項施政之優先考量，並以「靈敏、團結、精銳」為處事準則，期能獲得更好績效及拓展更優質之區政服務新里程，並落實健康城市思維，與世界接軌，推動本區完

成 WHO 世界衛生組織「安全社區」國際認證，報告完畢，敬請不吝賜教。最後敬祝議長、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及先生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